

证券代码：871073

证券简称：大禾智能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大禾众邦（厦门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9月12日以口头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何永康先生

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由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何永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长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 9 月 19 日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，拟聘请何永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 9 月 19 日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请赵素婧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 9 月 19 日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请彭婧妹

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 9 月 19 日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请彭婧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 9 月 19 日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大禾众邦（厦门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大禾众邦（厦门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9 日